

附件 3-1

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仁化县锦江路房管所至省 S246 线市政
道路工程

省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郭威华

联系电话：0751-6353654

填报日期：2019 年 6 月 14 日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

仁化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为县人民政府主管城乡规划、建设、管理的工作部门。仁化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内设机构 7 个：办公室、建筑业监管股、用地规划股、工程规划股、村镇规划股、城市建设管理股、住房发展与房地产业监管股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

根据县政府工作部署，实施仁化县锦江路房管所至省 S246 线市政道路工程，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情况支付相应工程款项。

（三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，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

为完成此目标任务，住建局制定并完善相关监管制度，对项目进行监督和指导，并对项目用款单位进行监督和核查，截止 2019 年年初，县本级部门预算已全部拨付到项目用款单位。为确保该项资金到位和专款专用，我局对该项资金进行监督和核查，未发现违规使用或挪作他用的情况，同时也进行了绩效自评，总体较好，项目达到了预期目标，自评 99 分。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：.

（一）绩效目标

1、目标设置情况：资金目标设置明确、合理细化，该项目自评 15 分。

2、量化指标情况：综合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自评结果，仁化县锦江路房管所至省 S246 线市政道路工程进度情况优良，该项目自评 5 分。

（二）绩效监控情况

1、资金管理情况：项目资金纳入每年部门预算，到位及时，到位率 100%，该项资金支出率 100%，未出现资金滞留、挪用或超支现象，同时我局严格遵守执行会计核算制度，专账核算，支出凭证合规有效。该项目自评 18 分。

2、绩效管理情况：该项目是我局依法依规通过政府工程招标，该项目自评 12 分。

（三）绩效结果情况

仁化县锦江路房管所至省 S246 线市政道路工程的建设，满足县城城市规划、建设、运行和应急等工作需要，该项目自评 49 分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。

完善城市道路交通体系，实现多层次，多元化交通；政府公益性投资，体现了国家财政取之于民，用之于民；体现了社会主义国家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越性；给人们生活带来便利，促进经济发展；缓解交通压力，促进社会和谐树

立政府服务性形象；减少私家车出行，节能减排，低碳生活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

加强资金拨付及使用的监管，确保资金精准使用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

1、专项管理方面，有资金管理办法，资金管理办法规范。

2、资金拨付方面、资金拨付及时，无滞留、闲置等现象。

3、资金使用方面、资金使用合规，无截留、挪用现象，资金使用按申报内容达到了预期效益。

4、建议、请求上级有关部门继续加大对市政工程推进工作的支持力度。